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：贵州南山婆食品加工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20400MA6GMP377A
(身份证号码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陈秋梯

住所：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东关街道新安大道77号

经营场所：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东关街道新安大道77号

主体业态：食品销售经营者(网络经营, 批发销售)

经营项目：预包装食品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

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：JY15204020095198(1-1)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西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关分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孔平 刁茜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发证机关：西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：吴洪彬



2019 年 12 月 12 日